

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51305
聯絡人：詹晏菖05-2254321#333
電子郵件：10092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興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532968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函報修正111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案，同意備查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8月22日府教特字第1111515591號函續辦並復貴校111年8月25日嘉興嘉輔字第1110004434號函。
- 二、旨揭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案於111年7月28、29日於崇文國小召開會議審查完畢，貴校並業依審查意見修正課程計畫。
- 三、請儘速將課程計畫資料、通過備查公文日期及文號，公布於貴校網站首頁。

正本：嘉義市興嘉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